

羊群裡的狼(上)

文／吳盈光

圖／盈恩



我向來恪遵職業道德，
在任何情況下都不會打破原則，
也不會涉入私人情感，更不會手軟，
因為我是專業人士。

真理專欄
路加部落格



我不想在教堂裡殺人。所以，我打算晚一點再動手。

雖然我不信鬼神，但是在教堂裡幹這檔事總覺得怪怪的，就好像在圖書館裡不該大聲喧嘩、在火車裡不該抽煙一樣。同理，在教堂裡也不適合殺人，更何況這裡坐了好幾百個目擊者呢！

講台上的人滔滔不絕地講道，我聽不懂，也不想聽，我冷眼望著斜前方的「目標」，一台輪椅停放在長椅之間的走道上，那個老頭坐在輪椅上打盹，絲毫沒察覺他背後的殺意。

他臉色蠟黃，皺巴巴的臉上有一些咖啡色的老人斑，兩腮微陷，突出的顴骨就像是兩塊露出水面的石頭，他眼眶下方的眼袋明顯，眼睛現在眯成一條線，可能要花很大的力氣才能睜開。

牧師……噢，不，應該說「傳道」，這間教會好像偏愛這種說法，那個傳道才講了十五

分鐘，老頭就開始打瞌睡，話又說回來，誰能怪那老頭呢？這可憐的老傢伙中風又得癌症，下半身插著尿管，不曉得是先中風再得癌症呢，還是先得癌症再中風？不管先後順序如何，都不會降低這位病人的悲情指數，而且老實說，我一點也不在乎。

死亡是我熟悉的領域，而我是這個領域的箇中好手，我拿錢辦事，委託人可能是覬覦保險金的配偶、心急的遺產繼承人、怒火中燒的仇家，或只是個嫌隔壁太吵的惡鄰居，我都可以幫他們一個大忙，而這一次，我受雇來終結老頭的性命。

昨晚，女友曉莉不用去酒店上班，我們吃完晚餐後到KTV唱歌，她沒有濃妝艷抹，而是素淨著一張鵝蛋臉，上點淡妝，綁個馬尾，她問了我幾個有關專業的問題。

「欸，我問你哦，你真的可以殺了那個老頭嗎？」

我放下麥克風，反問她：「為什麼不行？」

「你剛才說他無妻無子，下半身癱瘓也就算了，還得癌症，好可憐喔！你真的下得了手？」

「當然可以」我斬釘截鐵地回答。

她沒說什麼，只是垂下眼簾，但是過了一會兒，她又眨眨眼靈靈的大眼睛問：「那老頭是做了什麼事？怎麼會有人想殺他？」

「他是法官，現在退休了，他這輩子不知道把多少犯人關進去，想殺他的人多的是」我揚起眉毛，「而且啊，就連我也是被他關進去的。」

「啊？」她很訝異，「你以前是被他關進去的？」

「對，所以我永遠記得他，就算他化了灰我也認得」我冷笑，「命運可真有趣，我們多年不見，重逢的那天就是他的死期。」

「所以……這是報仇嗎？」

「不是。」我說：「這只是工作，跟私人恩怨一點關係也沒有。」

她吐吐舌頭，不以為然的樣子，然後又好奇地問：「到底是誰想要他的命呀？」

我頓了兩秒，溫柔而嚴肅地說：「曉莉，我不能說。」

「連我也不能說？」

「對，這是職業道德。」

「哼！」她噘起蜜桃色的嘴唇，看起來不太高興。

我沒理她，我向來恪遵職業道德，在任何情況下都不會打破原則，也不會涉入私人情感，更不會手軟，因為我是專業人士。

現在，台上的傳道仍舊滔滔不絕的講道，我覺得好無聊，只好東張西望，搔搔頭，打打呵欠。今天是星期六，不過這間教會的人稱之為「安息日」，我不懂這是什麼意思，不過今天會是老法官的死期，很諷刺吧！

「我們現在翻開《馬太福音》第十章16節……」傳道翻著《聖經》，然後大聲朗誦：「我差你們去，如同羊進入狼群，所以你們要靈巧像蛇，馴良像鴿子。」

我抬起頭看他，這句經節吸引了我的注意力，傳道叮嚀信徒要做醒，說末世危機四伏，聽到這裡，我忍不住噗嗤一笑，坐在前面的歐



HS0901@ 版權所有



▲我差你們去，如同羊進入狼群，所以你們要靈巧像蛇，馴良像鴿子。

吉桑不解地回頭看我，我趕緊收斂笑容，但是內心仍舊竊笑不已。

哈！這群單純的羊咩咩可知道他們當中已混進了一隻大野狼？而這隻狼還準備撲殺其中一隻老羊呢！

老實說，要混進這間教會一點兒也不難，我今天穿著水藍色的襯衫和深藍色的長褲，一雙黑得發亮的皮鞋，把自己打扮得像是一個溫文儒雅的年輕人，又理一個平頭，相貌平凡，長得像你，長得像他，長得像任何人，就算你和我一起搭電梯，走出來之後，保證你會完全忘了我的長相。

剛剛一走進這間教會的大門，就發現兩隻羊站在門口聊天，一男一女，男人年紀比較大，頭髮有點斑白，長得慈眉善目的，女人臉上的妝畫得有點濃，不過氣質不錯，他們都笑臉迎人，應該是羊圈的接待人員。

「哈利路亞！」女人對我點頭微笑。

我先是一愣，以為是什麼通關密語，但是仍舊神色自若，也朝她露出友善的微笑。

「早，昨天晚上雨下好大喔！」我說。

「對啊，不過今天早上出大太陽，還滿熱的。」

我看看門外陽光普照的天空，歪著頭說：「今天應該不會再下雨了吧！」

「還會下哦！」男人插嘴，「氣象預報說今天會下超大豪雨。」

「喔！這樣啊！」我點點頭。

我沒和他們多談，也沒東張西望，向這兩隻羊點點頭後，我筆直地走向電梯，裝出一副來過很多次的樣子，果然，這兩隻羊又繼續聊起天氣的話題，也沒攔我，甚至沒看我第二眼，我大搖大擺地走到電梯門口，前面已經有

三個人在那裡等電梯了，看起來像是一家人，一對年輕的父母和一個幼稚園年紀的小男孩，但沒人問我「你是哪位」，他們甚至沒向我打招呼！

進了電梯，年輕的爸爸按下四樓的按鍵，我看著電梯裡的樓層表，宗教教育教室在二樓，負責人辦公室在三樓，會堂在四樓……噢！明白了。

就這樣，我不費吹灰之力就混進這間教會，成功地接近老法官，我旁邊坐著的是一個碩壯的大男孩，可能是國中生吧！可是這傻大個也沒理我，我就坐在他隔壁耶！是青少年比較冷漠，還是這間教會的人都這樣？寬敞明亮的會堂裡不知坐了幾百個人，竟然沒有一個人向我打招呼，更沒有人懷疑我的來歷，我發現這群羊不是笨，他們很聰明，也很有錢，四處都裝了監視攝影機，但可笑的是，他們懶得用自己的眼睛來觀察四周的狀況，冷漠再加上警覺性低，讓我這隻大野狼輕而易舉地成為他們中間的一份子。

好無聊，真的，無聊透了，我完全聽不懂傳道在講什麼，一大堆專有名詞讓我聽得一頭霧水，像是洗腳禮、聖靈、方言、無酵餅、法利賽人……還有一堆陌生的人名和地名，我根本聽都沒聽過，講道者無意多作解釋，也許我是這數百人當中，唯一對《聖經》不熟的聽眾吧！

好不容易熬到講道結束，大家一起站起來要唱詩，所有人同時站了起來，老法官終於睜開眼睛了，他眨眨眼，旁邊的看護阿姨遞給他一本讚美詩，他點點頭，大聲地跟著會眾一起唱，我以為他應該氣若游絲，唱得有氣無力才對，沒想到他中氣十足，丹田很有力，他唱得很大聲、很賣力、很盡興。

「我們都要回天家，今思想那日樂無涯……」老法官大聲唱著，頭往右一點，又往左一點，看起來唱得很投入。

瞧他唱得那麼開心，我啞然失笑，這可是他的送葬曲呢！我會確保他在一兩個小時後回到天家。

我用對嘴的方式唱完了這首詩，和大家一起坐下來，每個動作都模仿旁邊的大笨羊。

台上的傳道說：「我們禱告的時候為一些身體欠安，心靈軟弱的弟兄姊妹禱告。」

他低下頭，翻閱著一張又一張的紙張，喃喃唸出一串名單，某某兄生病住院啦，某某姨的家人跌斷腿了，某某姐心靈欠安（什麼是心靈欠安？）……

然後我聽到一個熟悉的名字。「我們也為賈天恩長老禱告，化療進行得不太順利，癌細胞已經擴散到腦部了，我們在禱告中求神憐憫看顧。」

賈天恩長老？我有點吃驚，賈天恩法官何時成了長老？看來他不僅在司法界是個響叮噹的人物，在這間教會也是個德高望重的長者呢！

所有的人轉過頭來看他們的賈長老，眼神盡是驚訝、惋惜和同情，賈法官對會眾點頭回應，也沒說什麼。

聚會結束後，好幾個人包圍賈法官，有幾個婦女濕了眼眶，男人也是面帶愁容，他們搶著要跟他說話。

「賈長老，到底醫生是怎麼說的？」

「您肩膀還痛嗎？有沒有好一點了？」

「賈長老，我會一直替您代禱，不會把您忘記的。」

「有沒有什麼需要幫忙的地方？有的話就告訴我，不要客氣哦！」

賈法官的口中不斷反覆著「謝謝」、「感謝主」、「替我禱告就好」這幾句話，我不難看出他們中間有一種情感的羈絆，當中一個人生病，全教會都病了，大家一起受苦，一起承擔，宛若一家人，老實說，令人有點羨慕，但沒空想那麼多，我起身，拎起一個黑色的側背包，這個包包有點重，主要是因為裡面裝了一把貝瑞塔半自動手槍的緣故，我慢慢地走向我的獵物。

他老了，真的老了。

賈法官的眼神已不像多年前那麼銳利逼人，他的眼珠如同枯井般漆黑無光，臉上滿佈著溝渠般的皺紋，我還沒為牢獄之災復仇，癌細胞和一身慢性病就已經把他折磨得不成人形。

我擠入人群，站到他正前方，他抬頭看我，我則低頭看他，他完全不認得我了，也難怪，那麼多年了，現在的我已經不是當年那個十七歲的惡少，但此情此景還是讓我回想起十五年前的那一幕，只是角色互換了。那時他高高在上，坐在法官的寶座上，手上的法槌用力一敲，判我有罪，然後他走下來，直接走到我面前，面無表情地俯視泣不成聲的我，喃喃說了一兩句話後就轉身離去。那一天，他一口氣判了我十五年的徒刑，十五年耶！但是風水輪流轉，十五年後，我的委託人判他死刑，而我就是行刑的人。

現在他困惑地看著我，但我一句話也沒說就轉身離開，直接下到一樓，站在教會的大門口候著，等著他離開教會。

死亡已悄然降臨，賈法官的生命進入了倒數計時。

都是這場雨害的！

剛剛突然傳來一聲響雷，然後粗大的雨點落了下來，打在玻璃窗上啪啪直響，所有人都愣了一下，剛剛明明還是晴天，誰知現在已經烏雲密佈，然後又是一個震耳欲聾的霹靂，天地之間霎時間掛上一席珠簾，迷濛濛的一片，雨越下越大，灰暗的天空像是要塌了下來，大家開始七嘴八舌地討論這場突如其來的大雷雨。

按照委託人提供的資訊，賈法官應該會在聚會結束後返家用餐，然後舒舒服服地睡個午覺，但是這場大雨讓他心意一轉，他望著窗外的大雨，眉頭一皺，想了想，回頭對看護說他要留在教會吃愛餐，然後索性就留在教會和大夥兒一塊兒泡茶聊天。

我氣壞了！

原本計畫等一下潛入他家，趁著他午睡時動手，現在法官大人心意一轉，逼得我不得不改變作戰策略，我討厭這樣，但是也沒辦法，我衝到隔壁的便利商店買了一把透明的塑膠傘，然後氣呼呼地走入雨中，走到附近的星巴克點了一杯咖啡和三明治，任憑賈法官留在羊圈裡享用他人生中最後一餐。

下午一點四十分，雨早就停了，我從星巴克步行到教會，準備再度偷偷摸摸地混入羊群裡，但是這次沒那麼簡單。

「先生，您是第一次來嗎？」男人問。

我愣了一下，看著眼前打著藍色斜紋領帶的公羊，他長得高高瘦瘦的，三十多歲，梳了一個平整的側分頭，我的嘴角勾勒出一抹不自然的微笑，回答說：「對啊，我第一次來。」

「歡迎，歡迎。」他笑彎了眼，「先生，您一個人啊？沒有人帶你來？」

「沒有，我剛路過你們教會，很好奇，所以進來看看。」

「太好了，」他大喜，「今天下午剛好是我們教會的月佈道，可以請您留一下資料嗎？」

月佈道？我不知道月佈道是什麼，該不會是「本月最佳熱情獎」的票選活動吧？

他們不僅對陌生的臉孔比較敏感，還會主動上來招呼我，問東問西的，公羊拿了一本簿子來，我胡謊了名字和聯絡電話，他遞給我一個資料袋，然後親自領著我上四樓，安排了另一隻年齡與我相仿的陳姓公羊坐在我旁邊，我無法拒絕，只好不甘願地坐下來，陳公羊拼命找話題和我閒聊，我胡扯一通，眼睛不斷搜尋我的獵物，要找到賈法官並不難，因為他是會堂裡唯一坐輪椅的人，所以我一下子就找到他了，他中午應該只顧著聊天，沒去睡午覺，因為聚會開始不超過二十分鐘，他又開始打盹了。

聚會結束後，他們一改上午的冷漠，紛紛來向我打招呼，邀請我留下來吃茶點，想辦法製造話題和我閒聊，他們突發的熱情令我大吃一驚，明明是同一批人，上午對我視若無睹，下午就大獻殷勤？我糊塗了。

他們原本要帶我參觀教會，但我目光一掃，赫然發現賈法官的輪椅已經出了大門，我一驚，草草向羊兒們告別，然後快步跟上去，我可不能讓獵物逃出我的視線。（下集待續）

